

方言的卖点效应还有多大？

汪惠迪*

2004年10月18日，国家广电总局发出了《关于加强译制境外广播电视节目播出管理的通知》。《通知》要求各级广播电视管理部门和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必须牢记广播电视所承担的推广使用普通话的重要任务和使命，切实做好广播影视译制境外节目的播出工作。各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一律不得播出用地方方言译制的境外广播电视节目。正在播出的用地方方言译制的境外广播电视节目必须立即停播，妥善处理。

1956年2月6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从此，全国范围内的推普工作蓬勃展开，并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在改革开放前，除了对外宣传需要和南方个别地区之外，广播电视基本上不播送方言节目。可是，如今地方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不但还在用方言译制节目，而且把国内电视节目也译制成地方方言，如《铁齿铜牙纪晓岚》，以致广电总局不得不明令禁止。这种现象说明，方言节目还有市场，所以有人拿它做卖点。

广电总局的“叫停令”触动了地方广电播出机构的奶酪，也触动了以维系和保护方言为己任者的神经，因此“叫停令”出台后，就有人反对，甚至指《通知》“可能与宪法精神相抵触”。可见，推普推了快半个世纪了，阻力依然存在。

方言过去是，现在仍然是，将来可能是人们的沟通工具，方言也是许多人的母语，因此，人们的方言情结不是说解开就解得开的。可是，年轻一代的母语基本上是普通话了，他们甚至不会说方言了。在他们眼里，方言节目土里叭叽，有时偶尔看一下，不过是为了调剂调剂口味儿。从长远的观点来考量，广播电视机构拿方言做卖点，其市场效应是极为有限的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可以使用方言的情形有四种。一是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执行公务时确需使用的，二是经国务院广播电视部门或省级广播电视部门批准的播音用语，三是戏曲、影视等艺术形式中需要使用的，四是出版、教学、研究中确需使用的。“确需使用”才可使用，须经批准方可使用，可见方言的活动空间已经很小了。因此我认为让方言保留在地方戏曲里，保留在乡土文学作品里，保留在方言研究者的音档里，保留在不会说普通话人的言语活动中，保留在对它情有独钟的人的语言和文化生活里，让方言依然有自己活动的空间，也就可以了。广播和影视作品应当为人们学说普通话助一臂之力，而不是抵消推普的力度。

最近，笔者在新加坡《联合早报》网上读到该报驻广州特派员李气虹先生写的一篇专题报道，介绍了广东省推普的情况。文章的标题故意粤普并用：《呢度我大晒 普通话在广东难普通》。作者的结论是“在语言认同的议题上，广东网民完全处于‘内战状态’”。（《联合早报网》2004年11月21日，国际频道）也就是说，有人认同普通话，有人认同广东话，认同广东话的人在论坛上高呼：“振兴粤语，吹起我们的冲锋号！”广东是我国最早开放的省份，东南西北中，也不知有多少人在广东。这样的地区是推普的重点，可是还有人振臂高呼“振兴粤语”。粤语还“振兴”得不够吗？自从改革开放以来，它已成为我国八大方言里的老大了啊！

环顾中华大地，方言在两岸四地最吃香。香港和澳门仍旧是粤语的天下。台湾的情形就更加复杂。民进党当局用吸纳了台湾方言的“通用拼音”取代汉语拼音，全面弱化国语（普通话）在台湾的影响，将闽南话、客家话和11种“原住民族语”同国语捆绑在一起，定为“国家语言”。陈水扁采取这样的举措，其政治用心是显而易见的。

香港实行“两文三语”，是体现一国两制。香港所谓“三语”，是指国语（普通话）、粤语和英语。香港的广播电视有普通话节目，但是每天只有寥寥数分钟，聊备一格而已。大陆人民来到香港，充斥于耳的还是广东话。别看中小学都开设普通话课程，那不过是摆设。香港回归7年了，粤语依然一峰独秀，风景这边独好啊！

香港粤语一峰独秀的后果是什么呢？港人付出了怎样的代价呢？后果是孕育出了一个怪胎——“港式中文”，代价是不能用流利的普通话交谈，一开口就是注册商标的“港腔港调”。“港式中文”是“指在香港流行的口头和书面的中文表达方式”，“因为它和规范的现代汉语在语法上和词汇上有很大的出入，由于它起源于香港，故称之为‘港式中文’”。（于君明：《“港式中文”形成的原因及后果》，参见《一九九七与香港中国语文研讨会论文集》第169页）“港腔港调”是说者很累，听者辛苦的很不标准的普通话。学得最到家的是内地的相声或小品演员以及某些节目主持人。

“港式中文”是怎么形成的呢？原因之一便是粤语的影响。香港中小学的中文教科书，课文是用普通话写的，老师却用广东话教学，因此学生不知道自己读的是普通话范本，还以为自己是在学广东话呢。学生的日常生活用语是广东话，严重缺乏普通话语感。学生身处粤普两语的夹缝之中，写出来的文章既不像普通话，又不像广东话。香港学生羞于说普通话，原因有三：一是不习惯，还没有说普通话的社会环境，二是即使勉强说也觉得吃力，三是自知说得很难听，还是不说的好。“港式中文”形成的另一个原因是英语的影响。土的洋的，中的西的，相互碰撞，相互渗透，我中有你，你中有我。特区之特，“港式中文”和“港腔港调”也是标记之一。

香港学生的中文水平不但不如台湾，而且低于马来西亚的独中学生。反过来想想，如果香港大力推广普通话，中文科用普通话作为教学语言，我想情况不致如此。由此又联想到内地，当前人们语文生活中的乱象比比皆是，假如不继续努力推广普通话，而让振兴方言等奇谈怪论干扰，让方言上广播，上电视，进学校，进机关，让强势方言广州话、厦门话、上海话一个个都“振兴”起来，那么，对下一代过健康的语文生活有什么好处呢？其代价，其后果会是怎样的呢？香港的今天就是内地的明天。（2004年11月）

* 汪惠迪先生，香港中国语文学会。